

每月技术资讯更新



本简讯的目的旨在阐述 2015 年 2 月内国内外与财务报告、审计及监管事务等有关的最新资讯

《每月技术资讯更新》的内容主要涉及：

- **财务报告**相关的资讯，我们将重点关注[中国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相关的活动及其最新进展，并简要介绍德勤发布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出版物。
- **审计**相关资讯，我们将主要关注[中国大陆](#)、国际和中国[香港](#)的相关活动及其准则的最新进展。
- **监管事务**相关的资讯，我们将重点关注[中国大陆](#)和香港监管事务的最新进展。
- 其他重要的咨询，我们将重点关注世界其他主要国家或地区与财务报告、审计及监管有关的最新信息。

我们热忱欢迎诸位对《每月技术资讯更新》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财务报告](#)

中国会计准则

财政部公布若干废止和失效的会计准则制度类规范性文件清单

财政部近日发布《关于公布若干废止和失效的会计准则制度类规范性文件目录的通知》，基于最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和《小企业会计准则》，该文件确认 38 份与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相关的文件已废止或失效。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财政部网站刊载的该文件。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IFRS)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 (IASCF) /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IASB)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的相关活动

IASB 成员就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全球范围的采用情况撰文

IASB 成员 Philippe Danjou 为《Finance & Gestion》撰写了一篇文章，分析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全球范围的采用情况。

该文章基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编制的司法管辖区概况，阐述了自欧盟于 2005 年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以来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采用情况的进展。Danjou 先生谈及自 2005 年后已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许多司法管辖区，以及尚未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司法管辖区（包括中国和美国），并指出从该分析中吸取的三个经验：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现正在全球范围内发挥显著作用 – 大部分司法管辖区均已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应用做出承诺，并且已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司法管辖区拥有全世界一半以上的财富。
- 欧盟继续是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主要使用者，但不再占主导地位。
- 财富 500 强企业中，有 52% 的公司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有 29% 的公司应用美国公认会计原则 (US GAAP)。

请点击[这里](#)查阅刊载于 IASB 网站的 Danjou 先生的文章（英文翻译版）。

IASB 发布关于保险的“投资者视角”

IASB 发布其“投资者视角”系列最新一期的内容。在本期中，Stephen Cooper (IASB 成员) 阐述了有关 IASB“保险合同”项目的最新资讯。

Cooper 先生描述了在审议过程中涉及实务事项的四大进展。该等关键进展包括：

- 保险合同负债的当前及最新的计量；
- 仅当相关时才使用基于资产的折现率；
- 在服务交付时确认利润；及
- 承认保险在许多方面与其他行业并无显著差异。

此外，Cooper 先生指出 IASB 的下一步工作之一是解决涉及分红合同利润确认模式的事项。请点击[这里](#)查阅更多信息。

IASB 发布工作计划更新

IASB 在 2 月份会议后发布了新的工作计划。经修改的工作计划将《概念框架》征求意见稿的目标发布日期改为 2015 年第 2 季度。应注意的唯一一项其他变动是一个研究项目范围和名称的更改。请点击[这里](#)查阅更多信息。

IASB 工作人员发布关于租赁项目的最新资讯

IASB 工作人员发布了一份文件，概述了即将发布的租赁准则所界定的*租赁*的定义，以及 (1) 随附的评估合同是否为一项租赁的指引，(2) 有关决定的汇总，及 (3) 反映假设情形的示例。

IASB 和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 (FASB) 于 2013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一份修订后的征求意见稿以改善租赁的会计处理。IASB 和 FASB 即将结束其审议工作并将在未来数月内决定生效日期。根据这一最新资讯，预计 IASB 将于 2015 年年底发布新租赁准则 (这与 IASB 预计在 2015 年下半年发布该准则的现行工作计划稍有不同)。请点击[这里](#)访问 IASB 网站，及点击[这里](#)查阅德勤的租赁项目页面。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任命咨询委员会的两位新任副主席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宣布任命 Gavin Francis 和 Goro Kumagai 为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咨询委员会的副主席。Francis 先生是国际金融研究所的代表并担任汇丰控股有限公司的副首席财务官。Kumagai 先生是日本证券分析师协会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咨询委员会的代表以及瑞穗证券有限公司战略研究部的高级研究员。德勤中国合伙人及德勤亚太地区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卓越中心负责人 Stephen Taylor 是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咨询委员会成员。请点击[这里](#)查阅 IASB 网站上的新闻稿。

IASB 和 FASB 讨论可能对联合收入确认指引作出的澄清

在 2 月 18 日星期三举行的联合会议上，IASB 和 FASB 讨论了其联合收入过渡资源小组 (TRG) 识别出的与其趋同准则“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IASB 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5 号》及 FASB 发布的《会计准则更新》 (ASU) 2014-09) 的实施相关的事项。特别是，IASB 和 FASB 探讨了是否应当澄清似乎导致一些财务报表编制人遇到实施问题的该准则的某些方面。

IASB 和 FASB 单方面或双方均会考虑作出修订或澄清的主题包括：确定主体授予知识产权许可证的承诺的性质，识别与客户订立的合同所承诺的商品或服务层面相关的履约义务，评价已承诺的商品和服务是否可明确区分，及确定发货和经办服务是合同所承诺的服务还是履约成本。请点击[这里](#)查阅更多信息，及点击[这里](#)查阅刊载于 FASB 网站的 IASB 和 FASB 的意向性决定。

IASB 响应欧盟绿皮书并指出资本市场联盟将受益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欧盟委员会发起一个项目，通过建立单一资本市场来刺激欧盟经济增长。“资本市场联盟”旨在打破在欧盟进行跨境投资及妨碍企业获得融资的障碍。请点击[这里](#)查阅更多信息。

2015 年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红皮书”即将于 3 月发布

IASB 宣布 2015 年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订本（“红皮书”）现已发布。请点击[这里](#)查阅更多信息。

IASB 成员 Darrel Scott 获得连任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受托人宣布再次任命 Darrel Scott，其作为 IASB 成员的第二个任期自 2015 年 7 月 1 日开始。Darrel Scott 曾任南非最大的金融机构之一——第一兰德银行的首席财务官。Scott 先生同时是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现为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成员，随后在 2010 年 10 月离职出任 IASB 成员。2013 年 1 月，Scott 先生成为中小型企业实施小组（SMEIG）的新主席，他将在作为 IASB 成员的第二个任期内继续出任此职。请点击[这里](#)查阅 IASB 网站上的更多信息。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受托人副主席 Harvey Goldschmid 逝世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受托人和监督委员会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受托人副主席 Harvey Goldschmid 的突然逝世表示哀悼。

这位前美国证监会（SEC）委员逝世的消息由其生前担任法律系教授的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发布。Harvey Goldschmid 先于 2010 年 1 月被任命为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受托人，随后获得连任。其自 2015 年 1 月起担任受托人副主席及受托人应循程序监督委员会（DPOC）副主席。在担任受托人及为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的成功作出贡献之前，Goldschmid 先生曾与现任 IASB 主席 Hans Hoogervorst 共同主持 IASB 和 FASB 的联合金融危机咨询小组（FCAG）。请点击[这里](#)查阅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受托人的声明，及点击[这里](#)链接至 IASB 网站查阅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监督委员会的声明。

在巴黎举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会议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公布其欧洲会议的时间，会议将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一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二在巴黎举行。IASB 主席 Hans Hoogervorst 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受托人主席 Michel Prada 将在会议上致辞。重要的分组会议将着重关注实施主要的新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金融工具》（IFRS 9）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IFRS 15）。请点击[这里](#)查阅 IASB 网站。

IASB 建议修订 IAS 1 以澄清负债的分类

IASB 发布了一份征求意见稿（ED），建议修订《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的列报》（IAS 1）。有关修订旨在提供更综合的方法，以按照 IAS 1 基于在报告日存在的合同安排对负债进行分类。征求意见稿截止期为 2015 年 6 月 10 日。请点击[这里](#)查阅更多信息。

IASB 关于保险项目进展的播客

IASB 发布一个播客，其汇总了 IASB 关于现正制定中的保险合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过渡豁免的意向性决定。该项新准则最早可能强制生效的日期将是 2018 年 1 月 1 日（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金融工具》（IFRS 9）的强制生效日期）之后。

IASB 在播客中探讨的意向性决定为：

- 确认 2013 年征求意见稿中有关过渡豁免的建议；
- 考虑提供进一步过渡豁免，以允许或要求主体在新准则的初次采用日重新评估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
- 不考虑推迟针对签出保险合同之主体的 IFRS 9 强制生效日期。

请点击[这里](#)收听该播客（链接至 IASB 网站）。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发布有关《概念框架》项目的最新资讯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工作人员发布了一份文件，阐述了 IASB 截至 2015 年 1 月底作出的影响《概念框架》讨论文件中有关建议的意向性决定。IASB 于 2013 年 7 月 18 日发布了讨论文件《对财务报告概念框架的复核》，探讨了需要对现行《概念框架》作出修订及修改的领域。该项目最新资讯汇总了已大致完成的对多个主题作出的重新审议的影响。征求意见稿预计将于 2015 年第一季度发布。请点击[这里](#)查阅刊载于 IASB 网站的该文件。德勤密切关注 IASB 的重新审议工作及迄今为止作出的所有意向性决定；请点击[这里](#)查阅刊载于德勤《概念框架》项目页面的有关详情。

IASB 会议

请点击[这里](#)查阅 2015 年 2 月 18–20 日的会议记录。

德勤刊物

德勤 iGAAP 系列的最新版现已发布。《iGAAP 2015》通过 (1) 集中关注报告主体在实务中面临的事项；(2) 明确解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要求；(3) 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未有阐述、含糊不清或未予明确的领域增加相关诠释和评述；及 (4) 提供大量示例，为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报告的主体提供了综合全面的指引。请点击[这里](#)查阅更多信息。

在 2 月发布的德勤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刊物

发布日期	刊物
2015 年 2 月 19 日	更深入了解 ：IFRS 13 规定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
2015 年 2 月 10 日	IFRS 聚焦 ：IASB 建议修订 IAS 1 以澄清将负债划归为流动或非流动负债的标准
2015 年 2 月 9 日	IFRS 聚焦 ：有关收入的联合会议

请点击[这里](#)查阅以往发布的《IFRS 聚焦简讯》。许多《IFRS 聚焦简讯》的中文翻译均可从德勤的[中国主页](#)获取。德勤 IAS Plus 网站的中文网站 www.casplus.com 亦有更多中文的资源。请点击[这里](#)查阅以往发布的其他德勤刊物。

审计

中国大陆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企业内部控制审计问题解答》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注协”）近日发布《企业内部控制审计问题解答》，主要涉及以下领域的问题：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关系；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区别；内部控制审计与企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之间的关系；子公司内部控制缺陷对集团内部控制审计的影响；如何组建整合审计的项目组，与内部控制相关的风险对内部控制测试的影响等。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注协网站刊载的相关通知和获取《企业内部控制审计问题解答》。

中注协提示会计师事务所关注上市公司的各类审计风险

- 关注连续多年变更审计机构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相关的审计风险，并关注上市后不久即面临退市风险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相关的审计风险。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注协网站刊载的上述文件。
- 关注房地产类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风险。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注协网站刊载的上述文件。
- 关注煤炭类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风险。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注协网站刊载的上述文件。
- 关注发生股权纷争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风险。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注协网站刊载的上述文件。

香港

应用指引 810.2 《<保险公司条例>规定的授权承保人之审计师的职责》（修订版）（“PN 810.2 (修订版)”）

PN 810.2 (修订版)已作出更新以便与新香港《公司条例》（第 622 章）（下称「新《公司条例》」）的要求保持一致。此外，PN 810.2 (修订版)作出了下述的若干其他变更：

- 更新了第 16 段、附录 2 示例 4(a)和 4(b)中关于境外保险公司之香港分公司拟提交的财务信息的报告要求，并在附录 5 阐述了相关的过渡性安排；
- 更新了附录 2 和附录 4 中的审计和鉴证报告范例；
- 更新了附录 2 示例 4(a)中，为使审计师能够根据《保险公司条例》附表 3 第 8 部分对承保人的报告发表“真实及公允”的意见，承保人需按照新《公司条例》及按照《保险公司条例》编制财务信息的报告要求编制一套综合财务报表，并在附录 5 阐述了相关的过渡性安排；以及
- 新增了附录 5 以阐述过渡性安排。

涉及新《公司条例》的变更对涵盖自 2014 年 3 月 3 日或以后日期开始期间的财务报表生效。所有其他变更则在发布时生效。针对按照《保险公司条例》附表 3 第 8 部分和第 9 部分进行报告存在特定的过渡性安排，请参见 PN 810.2 (修订版)的附录 5。您可点击[这里](#)查阅 PN 810.2 (修订版)。

[监管事务](#)

中国大陆

深圳证券交易所修订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近日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主要修订包括强化对上市公司承诺事项的监管及放松部分监管要求。对于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将现在的一年实施一次内部控制审计改为两年一次。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深交所网站刊载的相关通知和获取上述 3 份文件。

深交所修订两个行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

深交所近日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2015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药品、生物制品业务（2015 年修订）》。这两个文件明确了每个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的适用范围，并提供了针对每个行业的制订的信息披露指引。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深交所网站刊载的相关通知和获取上述 2 份文件。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修订《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近日发布《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明确了杠杆率监管的基本原则，杠杆率计算方法、披露要求，以及监管规定。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国银监会网站刊载的该文件。

国家外汇管理局简化和改进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政策

国家外汇管理局（“外管局”）近日发布《关于进一步简化和改进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取消对直接投资外汇管理登记的审批，取消非货币投资外汇登记和直接投资外汇年检，并放宽了登记时限。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外管局网站刊载的该文件。

德勤中国业务的联络详情

北京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二办公楼
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86 10 8520 7788
传真:+86 10 8518 1218

成都

德勤咨询(成都)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市人民南路二段1号
仁恒置地广场写字楼34层
3406单元
邮政编码:610016
电话:+86 28 62102383
传真:+86 28 6210 2385

重庆

德勤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中国重庆市渝中区瑞天路10号
企业天地8号德勤大楼
邮政编码:400043
电话:+86 23 8823 1888
传真:+86 23 8859 9188

大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
中国大连市中山路147号
森茂大厦1503室
邮政编码:116011
电话:+86 411 8371 2888
传真:+86 411 8360 3297

广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中国广州市天河路208号
粤海天河城大厦26楼
邮政编码:510620
电话:+86 20 8396 9228
传真:+86 20 3888 0119 / 0121

杭州

德勤商务咨询(杭州)有限公司
中国杭州市教工路18号
欧美中心企业国际A区605室
邮政编码:310013
电话:+86 571 2811 1900
传真:+86 571 2811 1904

哈尔滨

德勤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哈尔滨分公司
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368号
开发区管理大厦1618室
邮政编码:150090
电话:+86 (451) 85860060
传真:+86 (451) 85860056

香港特别行政区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香港金钟道88号
太古广场一期35楼
电话:+852 2852 1600
传真:+852 2541 1911

济南

德勤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济南办事处
中国济南市冻源大街150号
济南中信广场A座十层1018
单元
邮政编码:250011
电话:+86 531 8518 1058
传真:+86 531 8518 1068

澳门特别行政区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澳门殷皇子大马路43-53A号
澳门广场19楼H-N座
电话:+853 2871 2998
传真:+853 2871 3033

南京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中国南京市汉中路2号
亚太商务楼6楼
邮政编码:210005
电话:+86 25 5790 8880
传真:+86 25 8691 8776

上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
外滩中心30楼
邮政编码:200002
电话:+86 21 6141 8888
传真:+86 21 6335 0003

深圳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中国深圳市深南东路5001
华润大厦13楼
邮政编码:518010
电话:+86 755 8246 3255
传真:+86 755 8246 3186

苏州

德勤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苏州分公司
中国苏州市工业园区苏惠路88
号
环球财富广场1幢23楼
邮政编码:215021
电话:+86 512 6289 1238
传真:+86 512 6762 3338
+86 5126762 3318

天津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中国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189
号
津汇广场写字楼30层
邮政编码:300051
电话:+86 22 2320 6688
传真:+86 22 2320 6699

武汉

德勤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武汉办事处
中国武汉市建设大道568号
新世界国贸大38层02号
邮政编码:430022
电话:+86 27 8526 6618
传真:+86 27 8526 7032

厦门

德勤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厦门办事处
中国厦门市思明区鹭江路8号
国际银行大厦26楼E单元
邮政编码:361001
电话:+86 592 2107 298
传真:+86 592 2107 259

关于德勤全球

Deloitte (“德勤”)泛指德勤有限公司(一家根据英国法律组成的私人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称“德勤有限公司”),以及其一家或多家成员所和它们的关联机构。德勤有限公司与每一个成员所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德勤有限公司(又称“德勤全球”)并不向客户提供服务。请参阅 www.deloitte.com/cn/about 中有关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成员所详细描述。

德勤为各行各业的上市及非上市客户提供审计、税务、企业管理咨询及财务咨询服务。德勤成员所网络遍及全球逾 150 个国家及地区,凭借其世界一流和高质量专业服务,为客户提供深入见解以协助其应对最为复杂的业务挑战。德勤拥有超过 200,000 名专业人士,致力于追求卓越,树立典范。

关于德勤大中华

作为其中一所具领导地位的专业服务事务所,我们在大中华设有 22 个办事处分布于北京、香港、上海、台北、成都、重庆、大连、广州、杭州、哈尔滨、新竹、济南、高雄、澳门、南京、深圳、苏州、台中、台南、天津、武汉和厦门。我们拥有近 13,500 名员工,按照当地适用法规以协作方式服务客户。

关于德勤中国

德勤品牌随着在 1917 年设立上海办事处而首次进入中国。目前德勤中国的事务所网络,在德勤全球网络的支持下,为中国的本地、跨国及高增长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审计、税务、企业管理咨询及财务咨询服务。在中国,我们拥有丰富的经验,一直为中国的会计准则、税务制度与本地专业会计师的发展贡献所长。

本通信中所含内容乃一般性信息,任何德勤有限公司、其成员所或它们的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网络”)并不因此构成提供任何专业建议或服务。任何德勤网络内的机构均不对任何方因使用本通信而导致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

©2015。欲了解更多信息,请联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